

# 池州市民政局 2021 年池州市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宣传项目 2021-CZMZ-001 成交公告

## 一、项目相关情况

项目名称：池州市民政局 2021 年池州市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宣传项目

项目编号：2021-CZMZ-001

采购方式：比选

采购公告发布日期：2021 年 05 月 28 日

采购日期：2021 年 06 月 16 日

成交供应商名称：池州市未成年人社会保护协会

成交供应商联系地址：池州市清风大道 101 号一官两中心 416 室

成交金额：149800.00 元

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、服务要求：池州市民政局 2021 年池州市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宣传项目

评审委员会名单：

李盛
何孔发
熊国平

丁文丹

吴鉴芳

采购人名称：池州市民政局

地址：池州市石城大道 339 号广电大厦 9—10 楼

联系人：何孔发

联系电话：18956659521

公告期限：2021 年 06 月 17 日至 2021 年 06 月 18 日 (1 个工作日)

若投标供应商对上述结果有异议，可在成交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在工作时间向池州市民政局提出质疑，质疑材料递交地址：池州市石城大道 339 号广电大厦 9—10 楼池州市民政局，联系电话：0566-2039349。

若投标供应商对质疑处理意见有异议，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同级财政部门采购处提出投诉。

## 二、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、财政部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：

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，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：

- 1、质疑人的名称、地址、邮编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;
- 2、采购人名称、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、包别号(如有);
- 3、被质疑人名称;
- 4、具体的质疑事项、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;
- 5、明确的请求及主张;
- 6、必要的法律依据;
- 7、提起质疑的日期。

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,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(需有委托授权书)签

(二)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不予受理:

- 1、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;

- 2、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；
- 3、质疑材料不完整的；
- 4、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、难以查证的；
- 5、对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，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；

特此公告

